

合作协议（2025 年）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直属单位业务发展-北京市学生资助政策宣传引导经费项目其他服务采购项目 第三包 报道宣传与公众号运维

委托方（甲方）：北京市教育资产与财务管理事务中心

受托方（乙方）：中教之声文化传媒（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委托方（甲方）：北京市教育资产与财务管理事务中心

住 所 地：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东路 95 号

项目联系人：贾婧瑜

联系方式：010-64226790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东路 95 号

电 话：010-64226790

传 真：010-64208036

电子信箱：zzglk@bjedu.cn

受托方（乙方）：中教之声文化传媒（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地：北京市海淀区文慧园北路 10 号

项目联系人：叶云波

联系方式：13718845639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文慧园北路 10 号

电 话：010-82296558

传 真：010-82296588

电子信箱：yeyunbo@126.com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平等、友好协商，甲方委托乙方开展 直属单位业务发展-北京市学生资助政策宣传引导经费项目其他服务采购项目 第三包 报道宣传与公众号运维 项目，并签订本协议。

一、委托内容

（一）2025 年秋季学期“绿色通道”直播报道

1. 总体要求

策划 2025 年秋季学期“绿色通道”主题直播报道，通过现场直播、演播室访谈等形式包装制作相关内容，充分运用新媒体矩阵，扩大绿色通道政策的辐射面，消除家庭经济困难学子入学的顾虑。

2. 具体内容

（1）活动策划及文案编撰

策划直播活动不少于 2 场，遴选专业主持人开展直播工作。统筹完成脚本编撰、主持词等文案工作。所有内容须严格遵循党的方针政策及国家法律法规，依据学生资助工作规范及采购方具体要求，经采购方审核程序确认后方可最终实施。

（2）宣传推广实施

组建具备双场景直播能力的专业团队，整合优质传播资源，确保专题活动在省市级主流媒体或教育领域权威平台实现不低于 2 次的主题报道。同步提供反映评选宣传活动关注度、影响力的相关数据。

（3）直播及摄像要求

配置专业级直播制作团队，配备广播级摄影摄像设备及专业影像采集系统，确保全流程影像的完整采集与标准化归档。同时，负责活动现场的摄影记录及影像资料分类整理工作。

（4）活动物料的设计制作和采买

负责全案视觉系统设计，统筹实施活动展板、主题手提袋等宣传制品的创意设计、制作采购全流程管理。

（5）会务保障

负责直播活动具体节目的会务保障工作，确保直播活动各环节流程衔接顺畅，技术保障完备。

（6）安全保障

负责直播场地应急安全，配置专业安全引导及疏散人员，建立突发事件响应机制，确保活动各项流程规范、有序、安全。

（7）其他事项

工作中涉及的影像资料、表格、报告、数据等均需按类归档，并接受采购方的审查。所有资料须遵循保密原则，未经采购方许可，一律不得外泄。

（二）学生资助政策新媒体宣传

1. 总体要求

创新学生资助政策宣传矩阵，有效提高学生及家长资助政策知晓率，发挥“政策解读－申请指导”服务功能，打造学生资助宣传新范式。

2. 具体内容

（1）制作及推送政策解读短系列视频

制作及推送涵盖学前教育至研究生教育阶段《*秒/分钟看懂资助政策》MG动画。

（2）推送《致初、高中毕业生的一封信》

协助在“北京学生资助公众号”推送《致初、高中毕业生的一封信》，并附最新政策介绍，具体形式需另行设计。

在中国教育新闻网搭建学生资助政策宣传专题页，同时政策文字及动画通过其他官方新媒体平台政策宣传频次不低于3次。

（三）北京学生资助公众号运维

1. 总体要求

对“北京学生资助”微信公众号提供内容策划、编辑、校对、排版、发布、推广及粉丝互动等专业服务，提高公众号对受众的吸引力及影响力，全力打造北京学生资助品牌。

2. 具体内容

（1）内容运维服务

内容策划：制定年度/季度/月度选题计划（含资助政策、工作动态、典型人物或单位、理论探讨、受助学生心得感悟等）；策划专题栏目（如“区校动态”“国奖学子风采”等）；结合重要节点策划主题推文（开学季/毕业季/重大节日等）。

内容加工：文案美编及排版（含图文/长图/H5/视频素材等）；

信息可视化设计（信息图表制作）；热点事件关联策划（学生资助相关热点48小时内响应）。

审核校对：建立三级审核制度（编辑初审—主管复审—采购方终审）；确保零政治性错误、零事实性错误；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要求。

内容发布：合作周期内推送不少于 90 篇内容。

（2）视觉设计服务

定制专属视觉体系（头图尾图/版式模板/表情包等）；原创配图设计；信息长图/海报设计。

（3）摄影摄像及新闻采写服务

根据采购方实际工作需求，提供摄影摄像等服务，充分利用图文、音视频、长图和动画等形式进行内容策划，并及时在公众号进行发布。

（4）运营推广

通过采集创作、设计制作、定时推送等方式，对公众号进行有效的运营推广。

（5）完成公众号日常栏目的设置与更新

如学生资助政策图解、日常咨询电话等栏目的设置。

（6）监测分析

负责将服务内容和数据汇总，提供年终总结报告。

（7）舆情监测及处理

组建微信公众号舆情监测队伍，指派 1 名网络舆情监测员，监测与采购方相关的网络舆情信息。一旦发生舆情变化，第一时间分析、评估、汇报和处理舆情问题。

（8）专员驻场。每周公众号选题设计、策划排版、审核校验整体流程，由乙方派驻一名专员在甲方办公场所开展，方便双方随时交流及修正。

（9）服务团队人员要求

乙方应针对本项目制定专门实施方案，包括组建编辑团队、选题和审稿制度、公号推送和内容加工流程等，确保高质量完成每期公号内容的策划、组稿、编辑、设计、推送工作。有能为公众号运营出谋划策的专家团队，以及资深编辑等组成的专业高效的项目执行团队、项目支持团队。

3. 其他约定：

项目验收结束后，乙方提供至少 5 个月的后续保障服务。按照甲方的实际需求，提供公众号采写、审校、发布服务。

（四）“学生资助现代化转型与首都实践”专题策划

1. 总体要求

在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朝着建成教育强国战略目标扎实迈进的关键时期，围绕加快推进学生资助高质量发展、以更大作为为教育强国建设赋能助力的总目标，系统梳理近年来北京学生资助政策体系、创新举措及典型案例，策划“学生资助现代化转型与首都实践”专题，并推出系列成果，为各级资助管理部门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提供实践指引与理论支撑。

2. 具体内容

（1）内容特色

统筹兼顾理论深度、实践价值与战略前瞻，重点聚焦资助模式创新机制、数字化转型实施路径等核心议题开展系统性分析与前瞻性建议。

（2）内容框架

构建包含政策成效、实践创新探索、专题深度解析等内容体系。

（3）编写组织与分工

设立专项编审团队，面向全市开展实践案例征集，经权威专家组评审编校，形成符合推广要求的专题成果。

（4）推广要求

利用传统媒体和新媒体传播渠道推出专题成果，在中国教育新闻网搭建学生资助政策宣传专题页，推广首都学生资助亮点举措与典型经验。

（5）服务团队人员要求

乙方需成立专项编辑部，主要成员由熟悉教育行业、从事过教育类报刊出版的经验丰富、业绩突出的人员组成。对各成员明确分工，确保项目高质量实施。团队总人数不低于12人。编辑、刊发流程规范，保证出版质量。

二、合作期限

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2025年12月20日。

三、项目验收：

1. 验收时间：由甲方根据合同内各项目开展情况、财政资金保障要求等方面因素进行确定。

2. 验收方式：由乙方提供合同内各项目验收、备案材料，并由甲方进行审查，出具最终书面验收结果。验收不合格的，乙方

应当立即进行整改、修复，直至甲方出具最终书面验收结果。

3. 验收结果：经甲方书面确认后，甲方根据乙方实际提供的服务支付项目资金。

四、双方的权利及义务

1. 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1）审批、确认乙方的推送内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批评、建议的权利。

（2）对乙方给予支持和指导，并对工作进度、经费使用及成效进行监督、检查。

（3）根据本协议要求按时支付乙方项目费用。

2. 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1）按期获得甲方提供的经费，经费使用严格遵守相关法规和财经纪律，做到专款专用。

（2）按照工作方案组织完成项目，实现预期目标。

（3）接受甲方对项目的监督、检查和验收。

（4）确保项目举办过程安全稳定，无违法乱纪行为，无违反国家法律的内容。

（5）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将项目转让给其他公司。

五、资金支付

1. 资金支付安排

（1）合同总额：85.9 万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捌拾伍万玖仟元整）。其中，项目一 2025 年秋季学期“绿色通道”专题直播报道 9.9 万元；项目二学生资助政策宣传 20 万元；项目三

北京学生资助”公众号运维 36 万元；项目四“学生资助现代化转型与首都实践”专题策划 20 万元。

(2) 由甲方分期支付乙方。甲乙双方约定按照如下方式支付经费：

①合同签订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即 25.77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拾伍万柒仟柒佰元整）；合同签订后 120 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项目三金额的 50%，即 18 万元（大写：人民币壹拾捌万元整）。

②项目验收后 20 个工作日内，甲方根据最终验收结果支付相应合同金额。

(3) 甲方支付的经费须由乙方指定账户接收。乙方指定账户：

账户名称：中教之声文化传媒（北京）有限责任公司

银行账号：0200025509200060051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学院路支行

2. 甲方支付的经费包括完成项目的全部费用。乙方在收款前 3 日内，向甲方提供等额正规有效发票。

六、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依照协议规定所应承担的协作任务，因不可抗力（a 因国家政策；b 因自然灾害、战争、暴乱或其它不可预估的意外事故等）确属无法承担的，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立即通知对方，并在十个工作日内将有效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给对方确认。如果因不可抗力因素或者其他原因持续影响项目推进，甲乙

双方应该通过友好谈判的方式，就本协议的进一步实施尽快达成补充协议。双方未能就协议的变更事项达成一致，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且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2. 乙方在项目实施中有违反国家法律或其他违法违纪事件，视情节轻重，甲方有权终止项目，并依法追究法律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予以赔偿。赔偿范围包括乙方行为导致的直接经济损失和间接损失、为维护合法权益所支出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

3. 乙方未按期开展和完成服务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履行协议或者解除协议，并由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为协议总金额的20%。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在尚未支付的款项中直接扣除，不足的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五、协议纠纷的解决方式

因执行本协议所发生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双方对其他有关事项的约定

1. 双方确定，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贾婧瑜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 叶云波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提前 5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一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2. 本协议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3. 在合同实施过程中，合同双方一切联系均以书面通知为准，特殊情况可先口头通知并立即补书面通知。

4. 送达时间以下列规定为准：

(1) 专人交付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2) 邮递以邮政部门可以证明的收到日视为送达之日；

(3) 传真以顺利发出当天后的第一个工作日视为送达之日。

七、保密条款

除下列情况外，乙方应当对执行业务过程中知悉的信息予以保密：（1）法律法规允许披露，并取得甲方的授权；（2）收到司法命令或者其他法律强制手段要求其披露保密信息的。对执业过程中获知的涉密信息按照国家涉密相关管理要求严格管理。

保密约定如下：

1. 在本协议履行期间及之后的任何时间内，乙方应对在履行协议过程中知悉和获得的所有相关资料和数据信息予以保密，并做好信息安全保护工作，非经甲方书面授权，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上述信息和用于执行项目之外的其他任何目的，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 本协议书约定的保密义务不因本协议书的变更、解除或终止而失效。

八、协议生效

1. 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3. 其它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5 年 5 月 12 日



周永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5 年 5 月 12 日



颜金花

